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2-015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下午14:00在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商务809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功海先生主持,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为8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3,505,383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5834%。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为2人,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2,841,638股,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69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为6人,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63,745股,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63,74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413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63,74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4137%。

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陈功海先生、张锋先生、韩旭先生、高凤勇先生、潘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关于选举陈功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陈功海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关于选举张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张锋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关于选举韩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91,6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821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50,0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8699%。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韩旭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关于选举高凤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高凤勇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关于选举潘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403,28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839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61,650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6183%。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潘旻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陈泽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鉴于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陈泽智先生自2017年7月1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将在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陈泽智先生任期届满六年之前,完成相应独立董事的更换工作。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关于选举张人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张人骥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关于选举郭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郭光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关于选举陈泽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91,6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821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50,0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8699%。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陈泽智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蒋萌先生、张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房永梅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关于选举蒋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蒋萌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关于选举张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523,44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862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张振东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140,3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2209%;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140,3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2209%;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指派陈贵阳律师、沈健律师视频列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2-016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6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2名,通讯出席董事6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推举陈功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陈功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统称“各专门委员会”)。本次董事会同意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陈功海先生、张锋先生、韩旭先生、高凤勇先生、潘旻先生,其中陈功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韩旭先生,其中张人骥先生为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陈泽智先生、郭光先生、高凤勇先生,其中陈泽智先生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郭光先生、张人骥先生、韩旭先生,其中郭光先生为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情况:63,365,08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99.7791%;140,3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2209%;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四、备查文件

1、《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2-017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6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蒋萌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2-018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已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先后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换届聘任(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选举和聘任情况。

根据上述会议选举结果及相关决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组成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 董事长:陈功海先生

2. 董事会成员:

(1) 非独立董事:陈功海先生、张锋先生、韩旭先生、高凤勇先生、潘旻先生

(2) 独立董事: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陈泽智先生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

1. 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陈功海先生、张锋先生、韩旭先生、高凤勇先生、潘旻先生,其中陈功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 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张人骥先生、郭光先生、韩旭先生,其中张人骥先生为主任委员。

3. 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陈泽智先生、郭光先生、高凤勇先生,其中陈泽智先生为主任委员。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郭光先生、张人骥先生、韩旭先生,其中郭光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 监事会主席:蒋萌先生

2. 监事会成员:

(1) 非职工代表监事:蒋萌先生、张振东先生

(2) 职工代表监事:房永梅女士

(四)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1. 总经理:张锋先生

2. 副总经理:韩旭先生、赵恒玉先生、辛静女士

3.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韩旭先生(联系方式详见附件二)

董事会秘书韩旭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五)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辛静女士(联系方式详见附件二)

证券事务代表辛静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人员均符合所任岗位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娜女士、马伟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中,李娜女士除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外,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马伟先生不存在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的情况。李娜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56,7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通过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626,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583,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7%。李娜女士承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离任董事,会继续履行自公司上市后3年内不减持的承诺。马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李海峰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仍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李海峰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7,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李海峰先生承诺其会继续履行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辛静女士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仍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辛静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7,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辛静女士承诺其会继续履行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公司副总经理付勇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仍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付勇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96,9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付勇先生承诺其会继续履行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李娜女士、马伟先生、李海峰先生、辛静女士、付勇先生勤勉尽责,给予公司专业支持,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以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附件一: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功海,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潢川师范。1992年10月至1996年12月任淄博交通灯具集团陶瓷分厂厂长;1997年1月至2008年6月任淄博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年12月至2001年7月任深圳市玉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2月至今任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4月至2016年1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3月担任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2019年11月担任上海知了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陈功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2,599,423股,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976,660股,通过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7,636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643,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1%。陈功海先生与李娜女士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先生为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及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以上关联关系外,陈功海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张锋,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郑州工业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1984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处副处长;1998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河南省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2022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26日起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张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韩旭,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与上海财经大学联合培养会计专业硕士。1999年7月至2002年7月任香港溢达集团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中心主管;2002年8月至2004年4月任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销售结算中心经理;2004年5月至2006年5月任科倍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6月至2010年2月任郑州领秀(梦舒雅)服饰有限公司高级财务顾问兼国际业务总监;2010年3月至2016年1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2014年11月至今兼任郑州市沼气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4年12月至今兼任河南省生物天然气和车用压缩生物天然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韩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60,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韩旭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高凤勇,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系。1992年4月至1996年4月任中国投资银行天津分行职员;1996年4月至2002年10月历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营业部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5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2003年5月至2007年4月任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信托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2007年7月至今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9年1月任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高凤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358股,通过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9,441股,通过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5,586股,通过宁波深海中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6,188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5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高凤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潘旻,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专业。2000年2月至2006年2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6年3月至2019年12月历任红杉资本中国基金董事总经理、顾问;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潘旻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东北京红杉盛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潘旻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张人骥,男,194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硕士毕业于同济大学企业管理系统工程系,1965年至1979年任上海北郊中学教师;1981年至2002年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2002年至今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师;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张人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7.郭光,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德国波恩大学法律专业,博士毕业于德国科隆大学法律专业。1986年9月至1990年7月任中国政法大学讲师;1997年6月至1998年5月任克虏伯公司中国法律事务顾问;1998年6月至1999年2月任LINKLATERS&ALLIANCE中国法律事务顾问;1999年3月至2001年3月任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1年4月至2017年4月任北京市天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北京光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郭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8.陈泽智,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内燃机专业,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内燃机专业。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任南京理工大学动力学院教师;2001年9月至今任南京大学环境学院教师;2015年9月至今任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陈泽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9.赵恒玉,男,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经济管理干部学院。1994年9月至1999年2月任淄博金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财务经理;1999年10月至2001年12月任深圳市玉庚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2月至2006年9月任淄博金梦园海鲜大酒楼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2月至2009年4月任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4月至2016年1月历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程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赵恒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3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赵恒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10.辛静,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旅游管理专业;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国家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9年9月至2016年1月历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商务部主管、总经理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22年1月,担任公司总裁助理、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1月26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辛静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7,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辛静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监事简历

1.蒋萌,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技术专业。1994年7月至2002年1月,任郑州信托投资公司行政主管;2002年2月至2003年2月,任普尔斯马特中国企业郑州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2月至2007年8月任百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及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08年6月至2011年6月任北京探路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2015年4月任广州益善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今任郑州济华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河南柠檬众创空间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张振东,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14年2月至2016年1月在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内审主管;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在公司担任内审主管;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在公司担任内审副经理;2019年1月至2022年1月在公司担任审计岗;2022年1月26日起任公司监事、审计员。

3.房永梅,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2011年7月至2016年1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碳减排专员;2016年1月至2021年4月历任公司碳减排专员、新产品研发管理员;2021年5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碳减排专员;2022年1月26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碳减排专员。

截止本公告日,蒋萌先生、张振东先生和房永梅女士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监事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董事会秘书韩旭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辛静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371-61656692

传真号码:0371-65521780

电子邮箱:bccy@bccynewpower.com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商务8楼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2-004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主要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管计划等方式的短期现金管理。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30日、2021年5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募集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以人民币3,5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的存汇盈II号+外合盈组合型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存汇盈II号+外合盈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预计年化收益率:2.8%-3.8%

(4)理财期限:181天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4日

(6)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4日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500万元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光大银行的阳光理财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光银现金A(EB4395),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光银现金A(EB4395)

(2)产品代码:EB4395

(3)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3.54%

(5)理财期限:无固定期限

(6)产品起息日:2021年12月30日

(7)产品到期日:无固定期限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以200万美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的“外合盈”存款业务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外合盈”存款业务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预计年化收益率:0.25%-1.5%

(4)理财期限:181天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4日

(6)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4日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200万美元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3、公司以人民币1,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信银行的单位大额存单(存单宝)200202期,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存单宝)200202期

(2)产品代码:A00621200202

(3)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3.65%

(5)理财期限:1个月后随时可转让

(6)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9日

(7)产品到期日:1个月后随时可转让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4、公司以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南京银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期61号95天,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期61号95天

(2)产品代码:DW2100112022046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65%-3.50%

(5)理财期限:95天

(6)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21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4月26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5、公司以人民币1,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浙商银行的浙商CDs2136064(可转让),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浙商CDs2136064(可转让)

(2)产品代码:CDs2136064

(3)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3.55%

(5)理财期限:随时可转让

(6)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26日

(7)产品到期日:随时可转让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浙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6、公司以人民币1,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浙商银行的浙商CDs2236007(可转让),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浙商CDs2236007(可转让)

(2)产品代码:CDs2236007

(3)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3.45%

(5)理财期限:随时可转让

(6)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26日

(7)产品到期日:随时可转让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浙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7、公司以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的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048期I款,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048期I款

(2)产品代码:22ZH048I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性

(4)预计年化收益率:1.05%-3.69%

(5)理财期限:33天

(6)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27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1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管计划等方式的短期现金管理,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